



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二十九日

目 录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议程.....	2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现场投票表决办法.....	3
议案一：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4
议案二：关于增加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5

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议 程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6月29日（星期一） 14：00

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台州市路桥区路桥大道东一号鑫都国际大酒店三楼会议室

主持人：叶丽君董事长

议程：

- 一、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 二、审议《关于增加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三、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质询
- 四、公司董事及高管解答股东提问
- 五、股东现场投票表决
- 六、宣布现场会议闭幕

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现场投票表决办法

- 一、 各项议案由股东或股东代表以记名方式分别表决。
- 二、 每一表决票分别注明该票所代表的股份数，每股为一票表决权，投票结果按股份数判定票数。
- 三、 表决时，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不填作弃权处理。
- 四、 不使用本次股东会统一发放的表决票，夹写规定外文字或填写模糊无法辨认者，视为无效票，作弃权处理。
- 五、 在会议期间离场或不参与投票者，作弃权处理。
- 六、 本次股东会审议的《关于增加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即由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他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即由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9日

议案一：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独立董事张湧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时辞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生效后其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张湧先生离任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其辞职应当在公司增补新的独立董事后生效。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的独立董事前，张湧先生仍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职责。

为保障公司董事会规范运作，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董事会同意提名周志华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简历附后）。周志华先生任期自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会，请各位股东审议。

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9日

附：周志华先生简历

周志华：男，1981年出生，中共党员，哈尔滨工业大学经济学学士、复旦大学法律硕士。曾任职于上海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上海顾友律师事务所等。2018年5月至今任北京盈科（上海）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2026年1月至今兼任上海财经大学税务硕士专业兼职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2020年9月至今任上海汉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拟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议案二：

关于增加经营范围暨 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经营范围拟增加以下内容：“一般项目：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最终的经营范围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鉴于上述增加经营范围的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情况如下：

修订前内容	修订后内容
第十五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经营范围是：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对外承包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施工；规划设计管理；城市绿化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第十五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经营范围是：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经营； 检验检测服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对外承包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施工；规划设计管理；城市绿化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 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9日